

# 乐清市科学技术局文件

乐科字〔2022〕2号

## 关于印发《乐清市科技创新引领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》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现将《乐清市科技创新引领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参照执行。

附件：乐清市科技创新引领高质量发展工作清单

乐清市科学技术局  
2022年2月14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# 乐清市科技创新引领高质量发展 行动方案

为认真贯彻落实《乐清市科技创新引领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》有关要求，进一步为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科技支撑，推动工业经济质量变革、效率变革、动力变革，特制订如下方案。

## 一、主要目标

加速推进科创要素高效聚集、高能释放，增强企业自主创新能力，提升产业核心竞争力，构建更加系统、完备、高效的科技创新体系，为我市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引擎动力。2022年，力争全社会 R&D 经费支出占 GDP 比重达 2.95%，规上工业企业研发费用支出增速 12%以上，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工业增加值比重超 76.5%，培育高新技术企业 150 家、省科技型中小企业 350 家，组织实施核心技术项目 15-20 项，提质、拓面高能级创新平台各 1 个。

## 二、重点任务

以科技创新引领高质量发展，打造全域创新联动格局，推动工业经济进入新一轮技术升级周期，发展和应用信息技术、人工智能、云计算和绿色技术等新兴技术，催生新产业、新产品、新业态，促进产业结构优化、发展质量提升。2022 年，开展“八大”护航行动如下。

（一）创新主体倍增提质行动。遴选一批创新能力强、引领

作用大、研发水平高的骨干高新技术企业重点进行扶持，积极培育创新型领军企业 2 家。梳理一批创新基础好、有发展潜力的省科技型中小企业，纳入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后备库进行精心扶持、精准辅导，确保高新技术企业数量有突破、质量有提升，培育高新技术企业 150 家、省科技型中小企业 350 家。

(二)研发投入全面提升行动。实施研发投入提升专项行动，实行科技资源配置与研发投入实绩紧密挂钩机制。落实企业研发后补助政策，增强企业研发投入动能，更大范围、重点突出激励企业加大研发支出。研发费用支出超 20 万元以上的规上工业企业覆盖面提升 5 个百分点。市财政划拨企业研发后补助资金同比增加 20%，规上工业企业研发费用支出增速 12%以上，全社会 R&D 经费支出占 GDP 比重达 2.95%。

(三)研发机构提能扩面行动。推动企业研发机构提能扩面，鼓励企业自建省级企业研究院、重点企业研究院、高新技术企业研发中心。支持领军型企业联合产业链上下游企业、高校院所，组建创新联合体 1 个。支持骨干高新技术企业参与基础研究平台建设，布局建设新型研发机构。支持创新型领军企业牵头建设省级技术创新中心，推动研发机构台提能造峰。

(四)核心技术克难攻坚行动。支持骨干高新技术企业推进科技精准合作和产业链招商，招引一批产业链补链强链项目。实行“揭榜挂帅”攻关关键共性技术，突破核心技术瓶颈，尽快解决一批影响产业链安全稳定的“卡脖子”难题，组织实施核心技术项

目 15-20 项左右。

（五）创新平台提质增效行动。以人才引进、服务成效等为衡量标准，比拼平台科技实力和创新能力。建设省级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标杆，提供全方位、一站式服务。提升高端精密制造服务中心、物联网创新技术实验室、EMC 实验室等平台能级，支持开放共享科研设施、仪器设备。加强乐清·南翔科创合作基地建设，打造科创飞地样板。提升创新平台能级，提质、拓面高能级创新平台各 1 个。

（六）产学研用深度融合行动。大力度、高规格新引进大院名所共建创新载体，完善校地协同创新体系。加强与浙江大学、河北工业大学、温州大学等高校产学研合作，共建乐清智能装备与制造研究院、乐清技术创新方法研究院、乐清工业研究院，组织实施校企合作项目 10 项以上。发挥国家技术转移东部中心乐清分中心等平台作用，全面掌握企业技术需求，为企业、院校牵线搭桥，推动技术供需精准对接。

（七）创新人才团队引培行动。支持企业聚焦产业关键技术突破和技术升级服务，构建以专家团队、高层次人才为骨干的技术研发支撑力量。引进一批符合我市科技和产业发展导向、技术路径清晰、创新成果显著、预期效益明显的创新创业团队，培育一大批创新工程师、高技术人才。推荐申报温州市领军型人才创业项目不少于 4 个，温州市“特支计划”科技创新、创业领军人才不少于 8 人，引育高水平创新团队不少于 2 支。

（八）自创区乐清园建设行动。推进区域联动发展，支持乐清智能电气高新区进等升位，保持全省第一梯队。实施“八大攻坚行动”“三大会战”，聚力打造研究型高能级科创平台，培育培优创新型领军企业和龙头企业，高质量引育创业人才团队项目，全方位提升关键性科创指标，不断优化重点区块场景建设，整治提升园区综合环境。智能装备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 10%，生命健康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 10%，高新技术产业投资额增速 15%，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增速 10%，新增高新技术企业 50 家以上。

### 三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建立健全“党委领导、政府主管、科技部门牵头、相关部门协同、社会共同参与”的科技领导体制和“一盘棋”工作机制。加强科技部门队伍建设，增加工作力量，成立工作专班，定期召开例会，及时开展动态跟踪和分析研判，督促工作方案落实。

（二）加大政策支持。建立财政科技投入稳定增长机制，明确财政科技投入方向和支持重点，优化投入结构、完善监督管理，着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率。以数字化改革为契机，完善科技政策措施，全面提高服务精准度和效率，降低科技企业、科技人才创新创业成本。

（三）营造创新环境。充分利用电视台、网络、报纸等媒体，开展专题宣传报道，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。进一步弘扬科学家精神，倡导尊重科研规律，激励和引导广大科技人员追求真理、永

攀高峰。建立健全创新尽职免责机制，大力营造勇于探索、鼓励创新、宽容失败的社会氛围。

附件

## 乐清市科技创新引领高质量发展工作清单

序号	事项名称	工作内容	2022 年目标
1	创新主体倍增提质行动	遴选一批创新能力强、引领作用大、研发水平高的骨干高新技术企业重点进行扶持，积极培育创新型领军企业。梳理一批创新基础好、有发展潜力的省科技型中小企业，纳入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后备库进行精心扶持、精准辅导，确保高新技术企业数量有突破、质量有提升，培育高新技术企业、省科技型中小企业。	培育创新型领军企业 2 家，培育高新技术企业 150 家、省科技型中小企业 350 家。
2	研发投入全面提升行动	实施研发投入提升专项行动，实行科技资源配置与研发投入实绩紧密挂钩机制。落实企业研发后补助政策，增强企业研发投入动能，更大范围、重点突出激励企业加大研发支出。研发费用支出超 20 万元以上的规上工业企业覆盖面提升 5 个百分点。扩大“人才科技贷”受惠面，引导社会资本更多投向制造业。	企业研发后补助资金同比增加 20%。规上工业企业研发费用支出增速 12% 以上。
3	研发机构提能扩面行动	推动企业研发机构提能扩面，鼓励企业自建省级企业研究院、重点企业研究院、高新技术企业研发中心。支持领军型企业联合产业链上下游企业、高校院所，组建创新联合体。支持骨干高新技术企业参与基础研究平台建设，布局建设新型研发机构。支持创新型领军企业牵头建设省级技术创新中心，推动研发机构台提能造峰。	组建创新联合体 1 个。
4	核心技术克难攻坚行动	实行“揭榜挂帅”攻关关键共性技术，突破核心技术瓶颈，尽快解决一批影响产业链安全稳定的“卡脖子”难题。支持骨干高新技术企业推进科技精准合作和产业链招商，招引一批产业链补链强链项目。	组织实施核心技术项目 15-20 项左右。

5	创新平台提质增效行动	以人才引进、服务成效等为衡量标准，比拼平台科技实力和创新能力。建设省级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标杆，提供全方位、一站式服务。提升高端精密制造服务中心、物联网新技术实验室、EMC实验室等平台能级，支持开放共享科研设施、仪器设备。加强乐清·南翔科创合作基地建设，打造科创飞地样板。	提质、拓面高能级创新平台各1个。
6	产学研用深度融合行动	大力度、高规格新引进大院名所共建创新载体，完善校地协同创新体系。加强与浙江大学、河北工业大学、温州大学等高校产学研合作，共建乐清智能装备与制造研究院、乐清技术创新方法研究院、乐清工业研究院。发挥国家技术转移东部中心乐清分中心等平台作用，全面掌握企业技术需求，为企业、院校牵线搭桥，推动技术供需精准对接。	组织实施校企合作项目10项以上。
7	创新人才团队引培行动	支持企业聚焦产业关键技术突破和技术升级服务，构建以专家团队、高层次人才为骨干的技术研发支撑力量。引进一批符合我市科技和产业发展导向、技术路径清晰、创新成果显著、预期效益明显的创新创业团队，培育一批创新工程师、高技术人才。	推荐申报温州市领军型人才创业项目不少于4个，温州市“特支计划”科技创新、创业领军人才不少于8人，引育高水平创新团队不少于2支。
8	自创区乐清园建设行动	推进区域联动发展，支持乐清智能电气高新区进等升位，保持全省第一梯队。实施“八大攻坚行动”“三大会战”，聚力打造研究型高能级科创平台，培育培优创新型领军企业和龙头企业，高质量引育创业人才团队项目，全方位提升关键性科创指标，不断优化重点区块场景建设，整治提升园区综合环境。	智能装备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10%，生命健康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10%，高新技术产业投资额增速15%，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增速10%，新增高新技术企业50家以上。

乐清市科学技术局办公室

2022年2月14日印发